



COMBEST HOLDINGS LIMITED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0)

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點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康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是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本文件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摘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摘要呈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7,161	–	15,259	40,804	42,420	40,8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59,344	(2,868)	(6,751)	(6,563)	52,593	(9,431)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與攤薄	1.82分	(0.09)分	(0.21)分	(0.2)分	1.61分	(0.29)分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u>5,751</u>	<u>—</u>	<u>27,161</u>	<u>—</u>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u>37,692</u>	<u>—</u>	<u>37,692</u>	<u>—</u>
行政開支		<u>(2,737)</u>	<u>(1,847)</u>	<u>(3,840)</u>	<u>(2,868)</u>
融資成本		<u>(544)</u>	<u>—</u>	<u>(928)</u>	<u>—</u>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	<u>40,162</u>	<u>(1,847)</u>	<u>60,085</u>	<u>(2,868)</u>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2,758</u>	<u>—</u>	<u>(741)</u>	<u>—</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扣除 所得稅後溢利／（虧損）		<u>42,920</u>	<u>(1,847)</u>	<u>59,344</u>	<u>(2,86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8	<u>(2,551)</u>	<u>(3,049)</u>	<u>(6,892)</u>	<u>(6,569)</u>
期間溢利／（虧損）		<u><u>40,369</u></u>	<u><u>(4,896)</u></u>	<u><u>52,452</u></u>	<u><u>(9,437)</u></u>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時產生的					
匯兌（虧損）／收入					
		(3,026)	287	(2,467)	33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37,343</u>	<u>(4,609)</u>	<u>49,985</u>	<u>(9,101)</u>
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0,422	(4,906)	52,593	(9,431)
非控股權益					
		<u>(53)</u>	<u>10</u>	<u>(141)</u>	<u>(6)</u>
		<u>40,369</u>	<u>(4,896)</u>	<u>52,452</u>	<u>(9,437)</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397	(4,619)	50,126	(9,094)
非控股權益					
		<u>(54)</u>	<u>10</u>	<u>(141)</u>	<u>(7)</u>
		<u>37,343</u>	<u>(4,609)</u>	<u>49,985</u>	<u>(9,10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虧損）之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與攤薄（人民幣分）					
	9	<u>1.22分</u>	<u>(0.15)分</u>	<u>1.61分</u>	<u>(0.29)分</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7	2,328
無形資產	11	1,035	19,762
商譽	12	54,022	53,981
		<u>55,124</u>	<u>76,071</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	55,201
應收貿易賬款	14	–	2,878
應收貸款	15	46,576	183,4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0,021	36,88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5,358	18,365
		<u>731,955</u>	<u>296,80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6	–	10,966
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款項		1,696	31,964
計息借款		543,509	155,095
承兌票據		57,379	57,345
產品保證撥備		–	368
應付稅項		3,409	8,900
		<u>605,993</u>	<u>264,638</u>
流動資產淨值		<u>125,962</u>	<u>32,1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086</u>	<u>108,235</u>
非流動負債			
產品保證撥備		–	189
遞延稅項負債		–	4,683
		<u>–</u>	<u>4,872</u>
資產淨值		<u><u>181,086</u></u>	<u><u>103,363</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36,593	30,860
儲備		144,493	69,304
		<u>181,086</u>	<u>100,164</u>
非控股權益		–	3,199
總權益		<u><u>181,086</u></u>	<u><u>103,363</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66,625)	(20,752)
投資業務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7,461	(42)
融資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443,683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234,519	(20,79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365	26,296
	252,884	5,502
匯率變動對所持外幣現金結餘的影響	2,474	33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5,358	5,83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5,358	5,83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積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30,860	419,537	8,268	4,011	(362,512)	100,164	3,199	103,363
配售新股份	5,733	51,596	-	-	-	57,329	-	57,329
出售附屬公司	-	-	(8,268)	(26,533)	8,268	(26,533)	(3,058)	(29,591)
與擁有人之交易	5,733	51,596	(8,268)	(26,533)	8,268	30,796	(3,058)	27,738
期間溢利／(虧損)	-	-	-	-	52,593	52,593	(141)	52,452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2,467)	-	(2,467)	-	(2,467)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467)	52,593	50,126	(141)	49,9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6,593</u>	<u>471,133</u>	<u>-</u>	<u>(24,989)</u>	<u>(301,651)</u>	<u>181,086</u>	<u>-</u>	<u>181,086</u>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30,860	419,537	8,268	3,925	(290,748)	171,842	3,637	175,479
期間虧損	-	-	-	-	(9,431)	(9,431)	(6)	(9,437)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337	-	337	(1)	33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37	(9,431)	(9,094)	(7)	(9,10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0,860</u>	<u>419,537</u>	<u>8,268</u>	<u>4,262</u>	<u>(300,179)</u>	<u>162,748</u>	<u>3,630</u>	<u>166,378</u>

* 該等儲備賬包括列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約人民幣144,493,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9,304,000元)。

附註：

1. 一般資料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2. 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本業績公告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所有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由於董事認為，鑑於本集團大部分相關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乃為最合適之呈報貨幣，因此本公司之業績乃以有別於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之人民幣呈列。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已售出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經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倘適用））及貸款利息收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	-	15,259	40,804	15,259	40,804
貸款利息收入	11,742	-	-	-	11,742	-
顧問服務收入	15,419	-	-	-	15,419	-
合計	<u>27,161</u>	<u>-</u>	<u>15,259</u>	<u>40,804</u>	<u>42,420</u>	<u>40,804</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	77	36	77	3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7,692	-	-	-	37,692	-
	<u>37,692</u>	<u>-</u>	<u>-</u>	<u>-</u>	<u>37,692</u>	<u>-</u>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本集團的兩個產品系列作為可呈報分部：

- (a) 放貸，表示提供信貸；及
- (b) 顧問服務，包括提供諮詢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放貸		顧問服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一來自外來客戶						
可呈報分部收入	<u>11,742</u>	<u>-</u>	<u>15,419</u>	<u>-</u>	<u>27,161</u>	<u>-</u>
可呈報分部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u>11,724</u>	<u>-</u>	<u>14,996</u>	<u>-</u>	<u>26,720</u>	<u>-</u>
可呈報分部資產	283,237	183,477	493,337	53,982	776,574	237,459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55,968</u>	<u>154,876</u>	<u>390,075</u>	<u>222</u>	<u>546,043</u>	<u>155,098</u>
	<u>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u>	<u>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u>	<u>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u>	<u>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u>	<u>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u>	<u>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u>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呈列之總數與財務報表中呈報本集團之主要財務數字之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持續經營業務）	27,16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貨品：		
功能性保健用品及原設備製造消費性電子配件	15,259	40,804
	<u>42,420</u>	<u>40,804</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6,720	(6,858)
未分配收入	37,692	36
未分配開支	(4,327)	(2,880)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60,085</u>	<u>(9,702)</u>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資產	776,574	354,486
其他公司資產	10,505	18,387
集團資產	<u>787,079</u>	<u>372,873</u>
可呈報分部負債	546,043	197,117
應付稅項	—	8,900
遞延稅項負債	—	4,683
承兌票據	57,379	57,345
其他公司負債	2,571	1,465
集團負債	<u>605,993</u>	<u>269,510</u>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乃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市場						
中國(註冊國家)	-	-	11,055	34,288	-	22,090
香港	27,161	-	1,729	3,290	55,124	53,981
台灣	-	-	2,475	-	-	-
歐洲	-	-	-	3,226	-	-
	<u>27,161</u>	<u>-</u>	<u>15,259</u>	<u>40,804</u>	<u>55,124</u>	<u>76,071</u>

本集團按地區呈列之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釐定。本集團按地區呈列之特定非流動資產乃根據資產之地理位置或經營所在地(就商譽而言)釐定。

5.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提供服務之成本	-	-	14,621	26,102	14,621	26,102
折舊	50	-	267	1,127	317	1,127
無形資產攤銷	-	-	-	2,752	-	2,75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計劃供款)	818	1,900	3,558	7,913	4,376	9,813
利息收入	-	-	77	-	77	3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7,692	-	-	-	37,692	-
	<u>37,692</u>	<u>-</u>	<u>-</u>	<u>-</u>	<u>37,692</u>	<u>-</u>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並根據當地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所得稅(抵免)／開支之分析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741	-	-	-	741	-
中國所得稅	-	-	-	423	-	423
遞延稅項	-	-	-	(688)	-	(688)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u>741</u>	<u>-</u>	<u>-</u>	<u>(265)</u>	<u>741</u>	<u>(265)</u>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同期：無）。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6,088,000元）出售Diamond Globe Investments Ltd（其包括功能性保健用品及原設備製造消費性電子配件）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其主要股東。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重新呈列二零一六年同期的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259	40,804
銷售成本	(14,621)	(26,102)
毛利	638	14,702
其他收入及收益	77	36
銷售及分銷成本	(5,433)	(10,621)
行政開支	(2,174)	(10,951)
扣除所得稅前虧損	(6,892)	(6,834)
所得稅抵免	—	2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6,892)	(6,569)
經營現金流	(28,646)	(20,752)
投資現金流	—	(42)
融資現金流	—	—
現金流減少淨額	(28,646)	(20,794)

9.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溢利／（虧損）分別約人民幣40,422,000元及人民幣52,593,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906,000元及人民幣9,431,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發行加權平均數3,312,804,348股普通股及3,257,152,174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加權平均數分別為3,201,500,000股普通股及3,201,500,000股普通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42,920	(1,847)	59,344	(2,868)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2,498)	(3,059)	(6,751)	(6,563)
為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期間溢利／（虧損）	<u>40,422</u>	<u>(4,906)</u>	<u>52,593</u>	<u>(9,431)</u>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述計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每股人民幣0.08分及人民幣0.21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虧損分別為每股人民幣0.10分及人民幣0.20分），此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498,000元及人民幣6,75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059,000元及人民幣6,563,000元）計算。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述計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攤薄

因未有攤薄普通股，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手頭有約人民幣67,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328,000元）之廠房及機器。

11. 無形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19,762
購買資產淨值（附註17）	1,03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8）	(19,76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5</u>

12. 商譽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	53,981	—
收購附屬公司	—	53,981
匯兌差額淨額	<u>41</u>	<u>—</u>
期末賬面淨值	<u>54,022</u>	<u>53,981</u>

13.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	13,017
在建工程	—	25,904
製成品	<u>—</u>	<u>16,280</u>
	<u>—</u>	<u>55,201</u>

14. 應收貿易賬款

賒銷期一般為期一至三個月，而一定數量主要客戶的賒銷期則最多可延長至三個月至六個月。本集團正嘗試對其未收取的應收賬款採取嚴格控制。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

於各申報日期，應收貿易賬款按照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	598
一至三個月	-	1,609
三個月至一年	-	662
一年以上	-	9
	<u>-</u>	<u>2,878</u>

15.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 於要求時或於一年內	<u>46,576</u>	<u>183,477</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利率範圍介乎每年12%至24%。

16.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照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	1,175
一至三個月	-	2,888
三個月至一年	-	5,967
一年以上	-	936
	<u>-</u>	<u>10,966</u>

17. 資產收購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本集團收購Create World Enterprises Development Limited (「Create World」) 之100%股權，Create World為一間從事持有一個汽車及車輛登記號碼之公司，並為該汽車及車輛登記號碼之註冊及實益擁有人。所收購相關資產組合並無綜合組成一項業務以產生收入。因此，董事認為，收購Create World為購買資產淨值，就會計處理而言並不構成業務合併。

	被收購人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	127
無形資產	<u>1,035</u>	<u>1,035</u>
資產淨值	<u><u>1,162</u></u>	<u>1,162</u>
已收購資產淨值		<u><u>1,162</u></u>
按以下方式償付：		
現金代價		<u><u>1,162</u></u>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以現金償付之購買代價		<u><u>1,162</u></u>

1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將Diamond Globe Investments Limited (「DGI」) 及其附屬公司Well Sources Enterprises Ltd.、揭東金望電子有限公司、威泛有限公司、揭東康佰健康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珠海橫琴康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揭陽康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康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康佰夢之源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永青世紀投資諮詢有限公司、Combest China Group Ltd.、Many Well Holdings Ltd.及Perfect Crown Enterprises Ltd. (統稱為「DGI集團」) 的全部權益出售予其主要股東汪林佳先生 (「汪先生」)，現金代價為100,0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86,088,000元)。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功能性保健用品及原設備製造消費性電子配件的製造、貿易及銷售。

18. 出售附屬公司（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15
無形資產	19,762
銀行及手頭現金	27,465
應收貿易賬款	2,201
存貨	50,5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84
應付貿易賬款	(7,512)
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款項	(22,349)
保證撥備—連接部分	(368)
應付稅項	(2,574)
保證撥備	(189)
遞延稅項負債	(4,683)
非控股權益	(3,058)

74,929

出售時解除的匯兌波幅儲備	(26,53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7,692

86,088

按以下方式結算：

現金	86,088
----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86,088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46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58,623

19.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u>	<u>210,000</u>	<u>20,000,000</u>	<u>2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841,500</u>	<u>36,593</u>	<u>3,201,500</u>	<u>30,86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按每股配售股份0.1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6名承配人配售640,000,000股配售股份。

20. 關聯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期間的總薪酬		
— 短期僱員福利	<u>569</u>	<u>1,836</u>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人民幣27,161,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人民幣52,593,000元，而去年同期為虧損人民幣9,431,000元。放貸分部及顧問服務分部所產生的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1,724,000元及人民幣14,996,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營運所需。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55,358,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365,000元），而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25,962,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2,164,000元）。

憑藉該等資源，本公司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營運所需。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一間附屬公司Giant Goal Limited的股份被抵押予Grand Castle Limited，作為就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所公佈的須予披露交易發行的承兌票據的抵押品，及另一間附屬公司灝豐財務有限公司的股份被抵押予貸方，作為獲得拓展放貸業務所需貸款融資的抵押品（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其他借貸及長期債務除以總資產的百分比表示其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其他借貸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表示的資產負債比率為76.3%（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7.0%）。

庫務政策及資本架構

經營活動產生之任何盈餘資金將會存放於儲蓄戶口及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短期定期存款，以確保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得以切合其日常運作需要。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業務乃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由於管理層嚴密監控相關外幣，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如有需要，董事會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作對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詳情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僱員酬金與個人表現及經驗相稱，並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為了維持本集團服務水平及培育員工，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目前主要經營兩個業務分部，即(i)放貸，表示提供信貸；及(ii)顧問服務，包括提供諮詢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

放貸

放貸指提供信貸，該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部之一，並繼續為本集團貢獻穩定利息收入。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該業務分部、實現客戶組合多元化及尋求與其業務夥伴合作之新機遇。

顧問服務

本集團已成功識別一組公司客戶，並一直提供持續顧問服務，包括提供諮詢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本集團矢志成為業內享有聲望的諮詢公司之一，竭力幫助其客戶實現戰略目標及提升公司效率、表現及價值，並改善其當前業績及狀況。

董事會相信，放貸行業將為本集團提供機遇在現時低利率環境下獲得較高回報，並將為本集團產生可觀收益。本集團對放貸及顧問服務業務將錄得正數毛利率以及將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持樂觀態度。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出售事項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的通函。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主要股東汪林佳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主要股東汪林佳先生有條件同意收購Diamond Globe Investments Lt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股份以及於出售事項完成時本公司應收DGI集團的銷售貸款，代價為100,000,000港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根據一般授權按每股配售股份0.1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6名承配人配售640,000,000股新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或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分別償還70,000,000港元及180,000,000港元（連同應計利息），以償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收購與放貸及顧問服務業務相關的附屬公司所產生一項貸款融資下的承兌票據及貸款。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或根據本公司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A.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及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的股份權益：

姓名／名稱	證券數目及類別	身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Dream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Dream Star」）(附註1)	474,285,714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12.35%
Famous Kindway Limited （「Famous Kindway」）(附註1)	299,770,000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7.80%
Kiyuhon Limited（「Kiyuhon」）(附註1)	103,630,000股	實益擁有人	2.70%
	774,055,714股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0.15%
汪林佳先生（「汪先生」）(附註1)	877,685,714股 普通股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2.85%

附註：

- 該等474,285,714股、299,770,000股及103,630,000股股份乃以Dream Star、Famous Kindway及Kiyuhon的名義登記，該等公司由汪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汪先生被視為於Dream Star、Famous Kindway及Kiyuhon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所持權益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述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附錄15所載之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尚未採納第A.2.1條。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現時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擁有行政總裁之職銜。廖天立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策略性規劃、制定整體企業發展政策及營運本集團業務以及履行主席職責。董事會認為，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及範疇，廖先生為最合適之主要行政人員，原因為彼於管理及併購以及其他主要企業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從而有助本集團持續發展。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時架構。於適當時候，倘於本集團之內或之外可物色具備合適之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或會作出必要修訂。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規定標準之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有關行為守則。

個別有可能獲得本集團未刊發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亦須遵守同一行為守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行為守則之事件。

競爭業務

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毅生先生、阮雲道先生及鄭澤豪博士）組成。陳毅生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以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公告，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天立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廖天立先生及李敏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阮雲道先生及鄭澤豪博士組成。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面內及於本公司之網頁www.combestholdings.com刊登。